附件2：

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承诺书

为实现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联防联控、群防群控，在进入公开招聘活动场所前，本人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本人未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胸闷、呼吸困难、乏力、恶心、呕吐、腹泻、结膜炎、肌肉酸痛等符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症状。

2.本人近期末接触过感染病者或疑似感染病者，未到过湖北、 武汉等疫情高发地区，末到过近期新增确诊病例较多的地区，同时未接触过疫情高发地区和近期新增确诊病例较多的地区人员；或接触过，但已满足14天医学观察期且无症状，执有健康通行码。

3.本人严格配合入场人员的体温检测工作，服从管理，严格遵守防疫措施，出入公开招聘活动场所时主动亮码，在公开招聘活动场所佩戴专用口罩，与人员接触时保持适度距离，不与任何人员有密切接触，勤洗手、不扎堆聚集，废弃口罩按要求丢到专用废弃口罩收集桶。

4.本人已详细阅读以上承诺条款，如本人因主观原因隐报、谎报、乱报自己已感染病毒、已接触疫情感染病患者或疑似感染病患者的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我本人承担。

承诺人（签字盖手印）：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2020年 月 日